

证券代码：831298

证券简称：美基食品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美基食品

NEEQ : 831298

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Henan yongda meiji food co.,lt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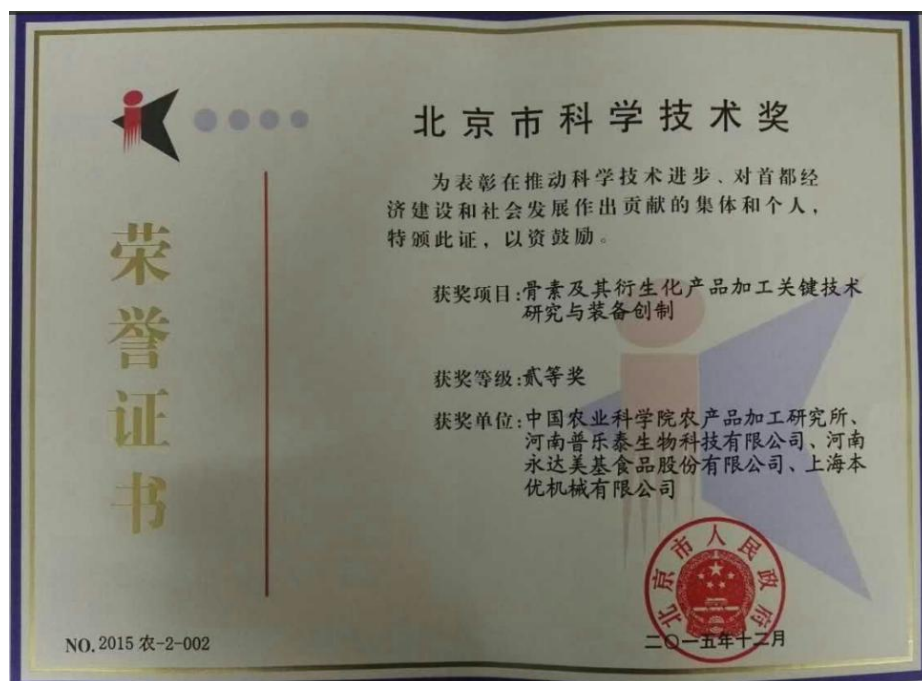
年度报告

2015

公 司 年 度 大 事 记



2015 年 8 月 3 日，公司河南省科学技术厅评为高新技术企业，并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2015 年 12 月，公司骨素及其衍生生化产品加工关键技术研究，荣获北京市科学技术二等奖。

目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6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9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7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2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0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8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美基食品	指	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生物食品	指	河南永达生物食品有限公司
鹤壁永达	指	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公司的股东
康食源公司	指	河南永达康食源食品有限公司，公司的股东
淇县永达	指	河南省淇县永达食业有限公司，公司股东的母公司
中原证券、主办券商、本独立财务顾问	指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康达律所	指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亚太评估	指	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指	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技术总监、董事会秘书
会计师事务所、大华所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永达清真	指	河南永达清真食品有限公司
永达道口	指	河南永达道口食品有限公司
永达美源	指	鹤壁市永达美源食品有限公司
永达调理	指	鹤壁市永达调理食品有限公司
永达动物蛋白	指	滑县永达动物蛋白有限公司
双和盛科贸	指	河南双和盛科贸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本次重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	指	美基食品拟通过发行股份方式购买鹤壁永达持有的永达清真、永达道口、永达美源、永达调理、永达动物蛋白、双和盛科贸的股权

交易标的、标的资产	指	交易对方持有的永达清真、永达道口、永达美源、永达调理 100%的股权；永达动物蛋白 51%的股权；双和盛科贸 51.61%的股权
标的公司、各标的公司	指	永达清真、永达道口、永达美源、永达调理、永达动物蛋白、双和盛科贸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2015年度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性、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重要风险事项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报告期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规模偏大，尽管公司已经严格按照会计政策足额、谨慎提取坏账准备，且对应收账款的回收管理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制度。但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和销售水平的提高，应收账款余额将会进一步增加，如果出现短时间内应收账款大幅上升或主要债务人财务状况恶化等情况，公司将面临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将产生不良影响。同时，应收账款余额的继续上升也会给公司的资金周转带来一定的压力。
疫病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鸡骨、牛骨、禽骨等，长途运输需要冷藏环境，成本较高，故为了降低运输成本，公司主要从鹤壁市周边就近采购，若该地区大规模爆发如禽流感、疯牛病等严重疾病，可能会使公司的原材料供应半径延长，进而对公司经营成

	本造成不利影响。针对该风险,公司不断开发新的合格供应商,拓展原材料供应渠道,降低各个供应商区域集中度,同时公司主要管理层和技术人员时刻关注疫情信息,做好发生疫情的应急准备。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河南永达美基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enan yongda meiji food co.,ltd.
证券简称	美基食品
证券代码	831298
法定代表人	冯永山
注册地址	河南省鹤壁市淇滨区延河路 753 号
办公地址	河南省鹤壁市淇滨区延河路 753 号
主办券商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10 号中原广发金融大厦 19 楼
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董超、李斌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海淀区西四环中路十六号院 7 号楼 12 层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孟祥林
电话	0392-3254981
传真	0392-3254980
电子邮箱	mengxianglin@yongdafood.com
公司网址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45803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	--------------

挂牌时间	2014 年 11 月 10 日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食品制造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现阶段主要产品为浓缩骨汤、食用油脂、醇鲜鸡汁、鸡肉精粉；公司主要从事调味品的研发与设计、生产、销售业务，从事调味品的定制开发业务。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
普通股总股本（股）	50,000,000
控股股东	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冯永山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号码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106006817979310	是
税务登记证号码	914106006817979310	是
组织机构代码	914106006817979310	是

第三节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44,194,906.56	38,127,031.05	15.91%
毛利率%	30.65	33.1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58,592.62	4,180,011.47	-2.9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044,347.78	3,388,272.37	19.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7.04	7.8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7.02	6.37	-
基本每股收益	0.0812	0.0836	-2.87%

二、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元）	75,119,992.22	60,999,528.33	23.15%
负债总计（元）	15,506,651.16	5,409,442.11	186.6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9,648,678.84	55,590,086.22	7.3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9	1.11	7.30%
资产负债率%	20.64	8.87	-
流动比率	2.93	5.34	-
利息保障倍数	-	-	-

（三）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359,731.98	16,456,809.12	-
应收账款周转率	5.17	4.14	-
存货周转率	8.97	9.04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3.15	12.54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5.91	15.20	-
净利润增长率%	-3.75	-7.44	-

（五）股本情况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股）	50,000,000.00	50,000,00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股）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股）	-	-	-
带有转股条款的债券（股）	-	-	-
期权数量（股）	-	-	-

（六）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	金额（元）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1.0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6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595.62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7,266.65
所得税影响数	2,688.7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33.1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4,244.84

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分析

（一）商业模式

公司业务立足于调味品浓缩骨汤、鸡肉精粉、醇鲜鸡汁、食用油脂的生产和销售业务，依托自身原料、先进设备与技术实力不断提高公司产品质量与技术含量，为食品加工、餐饮行业和家庭消费提供等多元化调味产品，并逐渐发展出可根据客户个性化需求，提供涵盖研发设计、材料采购、样品制作、批量生产、包装组装、物流配送一体化的解决方案。由生产型企业向生产服务型企业转型是公司未来业务的发展趋势。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年度内变化统计：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二）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4,194,906.56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5.91%；营业成本为 30,648,847.74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0.21%，实现净利润 4,023,254.84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75%。

报告期内，虽然食品行业正迎来整体低迷期，但通过公司经营团队和公司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确保了业绩的稳定增长，实现了公司制定目标的 86%，同时得益于下游食品加工、餐饮企业和家庭消费等消费品行业的带动，调味品行业得以持续稳定增长。未来随着人民群众生活水平的提高与食品工业的发展，以及生活节奏、生活方式的变化，调味品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与持续发展的经济状况相适应，中国调味品需求量在未来几年将继续保持稳定增长，因此未来调味品行业依据将面临良好的市场机遇，公司主营业务仍将快速稳定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或服务未发生重大调整，核心团队、主要客户、和供应商、销售渠道、成本结构、收入模式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1、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构成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44,194,906.56	15.91%	-	38,127,031.05	-	-
营业成本	30,648,847.74	20.21%	-	25,496,226.76	-	-
毛利率	30.65%	-7.49%	-	33.13%	-	-
管理费用	5,139,768.94	-26.37%	11.63%	6,980,146.47	-	18.31%
销售费用	3,685,621.18	46.35%	8.34%	2,518,423.69	-	6.61%
财务费用	-500,777.20	-10718.87%	-1.13%	4,715.92	-	0.01%
营业利润	4,857,330.00	50.11%	10.99%	3,235,744.81	-	8.49%
营业外收入	28,863.38	-97.27%	0.07%	1,056,257.17	-	2.77%
营业外支出	11,596.73	1816.69%	0.03%	605.04	-	0.00%
净利润	4,023,254.84	-3.75%	9.10%	4,180,011.47	-	10.96%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5.91%，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20.21%，营业收入的增长略低于成本的增长，从而使毛利率同比下降 2.48%；营业成本的增长主要是产品结构变化引起，本年度高汤类产品销售小幅下降，油脂类产品同比增长，而油脂类产品与高汤类产品相比毛利较低。利润构成中其他项目同比变动较大的原因如下：

管理费用同比下降 26.37%，主要系中介费大幅下降所致，上年因公司进行股改、挂牌审计等发生的中介费较大；

销售费用同比增长 46.35%，主要系本年度公司进一步加大销售市场的开拓力度，销售人员的薪酬及差旅增加，以及因销量增加从而使运输费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同比下降 10718.87%，主要系本年度利息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营业利润同比增加 50.11%，主要系销售收入增加、管理费用、财务费用下降所致；

营业外收入同比减少 97.27%，主要系本年度收取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同比增加 1816.69%，主要系 2014 年营业外支出极少，导致变动比例过大。2015 年度公司营业外支出仅为 11,596.73 元，金额极低，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非常小。

(2) 收入构成

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本期成本金额	上期收入金额	上期成本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40,165,335.17	27,231,618.18	35,144,451.09	23,086,678.50
其他业务收入	4,029,571.39	3,417,229.56	2,982,579.96	2,409,548.26
合计	44,194,906.56	30,648,847.74	38,127,031.05	25,496,226.76

主营业务按产品分类分析：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高汤类	11,661,004.14	29.03	15,212,092.92	43.29
精粉类	3,436,102.21	8.55	3,219,964.57	9.16
精膏类	190,948.76	0.48	354,265.54	1.01
清汤类	2,207,058.91	5.49	2,007,336.53	5.71
油脂类	22,448,869.92	55.89	14,350,791.53	40.83

佐餐酱类	94,493.20	0.24	-	
其他类	126,858.03	0.32	-	
合计	40,165,335.17	100.00	35,144,451.09	100.00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高汤类产品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同比下降 14.26%，主要系本年度公司一主要高汤类产品需求客户所产产品销售在一段时间内出现下滑，造成高汤类产品需求减少引起；油脂类产品主要用于方便面调料酱包和餐饮业，本年度油脂类产品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同比增长 15.06%，主要系本期新增一国内大型餐饮客户，其对油脂类产品需求较大所致；本年度新增佐餐酱类产品，除此之外，其他类别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

（3）现金流量状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59,731.98	16,456,809.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503.73	-732,659.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50,000.00	-

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现金流量净额波动原因如下：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73.51%，主要系公司本年度往来款减少，同时人工费、税费支出增加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同比增加 62.94%，主要系本年度公司生产经营稳定有序，长期资产投入减少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100.00%，主要系本年度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向银行贷款 1095 万元所致。

（4）主要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第一名客户	13,286,746.18	30.06%	否
2	第二名客户	3,370,959.01	7.63%	否
3	第三名客户	3,069,481.50	6.95%	否
4	第四名客户	1,861,639.66	4.21%	否
5	第五名客户	1,292,791.45	2.93%	否
合计		22,881,617.80	51.78%	-

（5）主要供应商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河南永达清真食品有限公司	7,270,481.30	24.97%	是
2	河南天伦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4,941,614.96	16.97%	否
3	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	1,953,005.25	6.71%	是
4	河南永达道口食品有限公司	1,656,391.70	5.69%	是
5	新郑市丰源制罐有限公司	1,236,320.68	4.25%	否
合计		17,057,813.89	57.20%	-

（6）研发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研发投入金额	2,683,864.58	3,418,885.5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07%	8.97%

2、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 元

项目	本年末			上年末			占总资产 比重的增 减
	金额	变动 比例	占总资产的 比重	金额	变动 比例	占总资产的 比重	
货币资金	31,932,840.17	89.01%	42.60%	16,894,611.92	-	27.70%	14.90%
应收账款	7,736,068.52	-17.41%	10.32%	9,366,994.33	-	15.36%	-5.04%
存货	4,745,671.87	127.55%	6.33%	2,085,524.74	-	3.42%	2.91%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
固定资产	21,343,004.51	-9.23%	28.47%	23,512,263.89	-	38.54%	-10.07%
在建工程	-	-	-	-	-	-	-
短期借款	10,950,000.00	100.00%	14.61%	-	-	-	14.61%
长期借款	-	-	-	-	-	-	-
资产总计	75,119,992.22	23.15%	-	60,999,528.33	-	-	-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同比增长 89.01%，主要系公司在 15 年 12 月末取得银行借款 1095 万元尚未使用所致；
- 2、应收账款同比减少 17.41%，主要系本年度公司进一步加强了应收账款管理，应收款周转加快所致；
- 3、存货同比增长 127.55%，主要系公司本期销售开拓力度进一步增强和邻近春节消费高峰，增加备货所致；
- 4、短期借款同比增长 100%，主要系本期公司根据经营需要向银行借款 1095 万元所致；

3、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1)、2015 年公司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北京永达食业科技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永达食业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朝阳区	调理品、调味品的销售等	100 万元	55		投资设立

2)、北京永达食业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末财务状况及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
流动资产	784,677.99
非流动资产	16,495.38
负债总额	329,701.76
其中：流动负债	329,701.76
所有者权益	471,471.61
总资产	801,173.37
营业收入	138,396.48
营业成本	137,450.55
销售费用	64,974.92
管理费用	14,580.80
营业利润	-79,520.35

利润总额	-78,533.35
净利润	-78,528.39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委托理财、委托贷款、衍生品投资情况。

（三）外部环境的分析

一、宏观环境

骨汤在中国已有数千年的历史，但工业化的骨汤生产技术却来源于日本。自 1995 年漯河双汇生物工程公司从日本引进首条以动物鲜骨为原料，经粉碎、提取、分离、浓缩、杀菌等工艺进行骨肉精华抽提的全套设备以来，骨汤因其特有的天然的营养价值，使中国以及整个亚洲的骨汤产业在世界调味品行业占据了越来越重要的地位。尤其是进入二十一世纪以来，中国国民经济快速发展，食品加工、餐饮行业与家庭消费等行业迅速成长，商品种类日益丰富，每年新增产品数目庞大，居民的消费能力与消费意愿均有较大的提高，为骨汤产品提供了广阔的市场。

骨汤产业的发展与全球经济一体化和人类社会可持续发展息息相关，随着中国和世界调味品行业的持续快速发展，骨汤行业呈逐年上升趋势。从中国餐饮市场的发展看，由于国民经济收入水平的提高，在中国餐饮业年营业额两万多亿元中，调味品占到 1,200 亿元，而在这 1,200 亿元中，复合调味品只占了 10%~12%，发展空间还很大。浓缩骨汤作为一种重要的调味品，属于新型复合调味品，可以是供餐饮业直接使用的终端产品，市场前景巨大。

二、行业发展对公司经营状况的影响

公司所处浓缩骨汤行业利用上游农副产品加工企业的畜禽骨，制作浓缩骨汤、醇鲜鸡汁、鸡肉精粉、食用油脂产品，供下游食品加工、餐饮企业和家庭消费等行业作为调味产品。

1、行业上游

浓缩骨汤行业上游的原材料是畜食骨，原料成本占生产成本的比重较大，因此上游原材料供给状况对企业经济效益影响较大。

中国是畜禽消费大国，但是主要消费的是畜禽的肉制品，而大量畜禽的骨骼没有得到合理的利用。随着人们消费水平的增加，对肉制品的需求也随之增加，所以畜禽骨的产量也在增加。中国肉类总产量 6000 万吨左右，约占世界肉食总产量的 1/4，为世界第一肉类大国。中国每年产生近 2000 万吨的各类畜禽骨头，可为弄浓缩骨汤行业未来快速发展提供充足的原材料保障。

2、行业下游

与浓缩骨汤相关的下游产业主要为食品加工、餐饮行业与家庭消费等。作为国民经济的配套产业，浓缩骨汤行业与下游行业的关系尤为紧密，下游行业的经营与发展状况对本行业有直接影响。近年来随着我国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餐饮行业与食品加工行业稳定发展以及居民对健康需求的上升，带动了浓缩骨汤行业的稳定增长。

三、市场竞争现状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经在行业内具有一定知名度，与天津顶益食品有限公司、四川海底捞餐饮股份有限公司、百胜咨询（上海）有限公司、白象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河南莲花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迪欧咖啡等国内知名集团化企业建立了长久合作关系，有效保证了公司业绩的稳定增长，市场占有率不断提高，市场地位不断提升。

公司先后被河南省清真食品行业协会、国家民委、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等授予“河南省清真食品行业协会理事单位”、“十二五期间全国民族特需商品定点生产企业”等荣誉和称号，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赢得了一定的行业地位。未来凭借与客户战略合作关系日益加强以及“永达”品牌知名度的进一步提高，公司未来在行业中的地位将进一步提升。

（四）竞争优势分析

公司的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消费者满意为使命”为服务宗旨，坚持“规模化和品牌齐头并进，规范经营带动盈利性提升”的发展道路。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与天津顶益食品有限公司、四川海底捞餐饮股份有限公司、百胜咨询（上海）有限公司、白象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等集团化客户建立了长久合作关系，出于供应链稳定性的考虑，该类客户对供应商的选择通常要经过严格的认证程序才会选择合作伙伴，而一旦确定合作关系，将会形成较强的忠诚度。

2、技术装备优势

公司 2008 年成立以来，一直注重技术开发和创新能力的积累。目前公司拥用国际最领先的动物鲜骨提取设备和技术，建有设备齐全、功能完备的调味品及骨汤物理性能检测室、化学实验室，配备有专业的研发团队，从国内外先进企业和院校学习先进技术及经验，搭建了科研协作平台，具有较强的技术优势。

3、资质完备优势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已逐步建立了国家标准与行业标准体系，先后获得调味料、食用动物油脂、咸味食品香精、清真食品定点生产、出口食品生产等食品生产许可，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HACCP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管理体系、ISO22000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等认证，接受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的监督管理。在当前食品安全问题日益成为消费者关注的焦点情况下，使公司在市场竞争中获得一定优势。

4、管理优势

公司非常注重管理工作，通过建立和完善公司制度、流程，将质量控制、服务创新、成本控制等要求贯彻于生产经营活中的每个环节，部门分工明确，业务流程运作高效。经营团队人才结构合理，从事技术、质量、生产、营销等管理人员经验丰富、资历深厚，主要核心人员均在食品企业从事相关工作十多年以上，具有丰富的发现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具有较强的创新能力。

5、自有原料优势

公司母公司的控股股东河南省淇县永达食业有限公司，拥有非常完整的鸡肉全产业链，生产其他鸡肉制品中产生的鸡骨等副产品完全可以满足生公司生产浓缩鸡骨汤使用，有利于公司控制外购原料产生的食品安全风险。

6、配方独特优势

中国居民历来对于饮食风味尤为重视，浓缩骨汤、鸡汁产品的口感优劣是同类产品最为基础和直接的竞争环节，而口感的优劣主要来源于配方的差异。公司以研发总监为核心的研发团队反复创新、调整产品配方方案，所制成的高汤、精粉、精膏类产品口感鲜美醇厚，在客户树立了良好的口碑和品牌形象，使公司在市场竞争中获得一定优势。

（五）持续经营评价

近年来，公司面对浓缩骨汤行业稳定增长的市场需求，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产能产量稳定提升，公司以目前的浓缩骨汤、鸡肉精粉、醉鲜鸡汁、食用油脂为基础，力争将公司打造成为全国调味品行业技术领先、规模一流的现代化大型调味品企业为战略目标，并充分注重客户需求，为客户提供研发设计、材料采购、样品制作、批量生产、物流配送等一体化定制产品服务，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在实践中持续稳定增长。

二、未来展望

（一）行业发展趋势

浓缩骨汤因其特有的天然的营养价值，以致于中国以及整个亚洲的的骨汤产业在世界调味品行业占据了越来越重要的地位。尤其是进入二十一世纪以来，中国国民经济快速发展，食品加工、餐饮行业与家庭消费等行业迅速成长，商品种类日益丰富，每年新增产品数目庞大，居民的消费能力与消费意愿均有较大的提高，为骨汤产品提供了广阔的市场。从中国餐饮市场的发展看，由于国民经济收入水平的提高，在中

国餐饮业年营业额两万多亿元中, 调味品占到 1,200 亿元, 而在这 1,200 亿元中, 复合调味品只占了 10%~12%, 发展空间还很大。浓缩骨汤作为一种重要的调味品, 属于新型复合调味品, 可以是供餐饮业直接使用的终端产品, 市场前景巨大。

同时公司重组完成后, 公司将在原有骨汤、调味品产品的基础上, 结合鹤壁永达在肉鸡屠宰、初加工、熟制品加工方面的竞争优势, 一方面迅速完善公司产业链, 扩大经营规模, 另一方面整合双方的产品、技术、人才、供应链、客户等业务资源, 实现产业的垂直延伸和业务协同双重目的, 增强公司业务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和竞争力。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的业务发展战略是: 坚持“多元化、规模化、现代化”的发展道路, 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优质的高档浓缩骨汤、醇鲜鸡汁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服务, 可根据客户个性化需求, 提供涵盖研发设计、材料采购、样品制作、批量生产、包装组装、物流配送一体化的解决方案。同时公司将持续拓展终端渠道建设, 发展新型自建渠道, 打造电商平台。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1、基于目前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已完成, 公司在原有主要业务的基础上新增肉鸡屠宰、加工业务, 产业链日趋齐全, 竞争优势凸显, 2016 年公司经营目标为: 合并报表收入 200,000 万元。

2、投资者需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公司的经营计划并不够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

三、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应收账款规模偏大, 尽管公司已经严格按照会计政策足额、谨慎提取坏账准备, 且对应收账款的回收管理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制度。但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和销售水平的提高, 应收账款余额将会进一步增加, 如果出现短时间内应收账款大幅上升或主要债务人财务状况恶化等情况, 公司将面临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将产生不良影响。同时, 应收账款余额的继续上升也会给公司的资金周转带来一定的压力。公司存在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 公司严格控制应收账款的周转率, 将其纳入销售人员业绩指标体系, 要求销售部与财务部等有关部门加强对应收账款的管理, 做好应收账款的回收工作。通过与客户深度合作与技术交流, 创新新品研发, 开拓终端渠道, 进军终端市场。

2、原材料价格变动风险

原料成本是公司产品生产成本的主要组成部分, 其价格受市场供求规律、国家产业政策、畜产品市场周期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 如果公司不能及时转嫁原料的价格波动, 将对公司的主营产品的利润水平产生直接影响。

针对上述原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将加强市场研究与预测工作, 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 实时监控经营产品的市场变化, 研究市场对策与策略, 及时安排与调整生产结构, 努力提高市场应变能力。

3、疫病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鸡骨、牛骨、禽骨等, 长途运输需要冷藏环境, 成本较高, 故为了降低运输成本, 公司主要从鹤壁市周边就近采购, 若该地区大规模爆发如禽流感、疯牛病等严重疾病, 可能会使公司的原材料供应半径延长, 进而对公司经营成本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该风险, 公司不断开发新的合格供应商, 拓展原材料供应渠道, 降低各个供应商区域集中度, 同时公司主要管理层和技术人员时刻关注疫情信息, 做好发生疫情的应急准备。

4、技术进步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食品制造业, 主要产品为骨汤、香精等调味品及为客户定制调味产品, 行业内企业必须不断进行技术创新以保持持续的行业竞争力。目前, 公司涉足该行业时间较短, 与行业内较早进入和规模较大企业相比, 创新优势还存在一定的差距, 产品研发技术投入相对有限, 如

果公司不能持续进行技术研发投入，将面临难以赶上行业技术进步步伐的风险，进而影响公司的产品竞争力。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力争达到甚至超越行业领先水平。

5、人才引进与流失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自动化程度高，对高素质专业技术人才需求量大，尤其是食品加工人才，更是面临供不应求的状况，因此，处于竞争中的企业持续引进高素质专业人才并保持核心技术团队的稳定，将是企业生存和发展的根本以及核心竞争力所在。随着公司规模不断扩大，如果企业文化、考核和激励机制、约束机制不能满足公司发展的需要，将使公司难以吸引和稳定核心技术人员，面临专业人才缺乏和流失的人力资源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加大人才引进和培养力度，通过建立创新进取的企业文化、完善的员工考核和激励机制，具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吸引高素质人才的加盟，为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积累智力资源。

6、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

公司经营初期由于产能有限，资金、技术人员等资源也相对不足，故为了迅速赢得国内大型方便面制造企业、食品加工企业、餐饮企业的信任，提高品牌知名度，公司从长远发展的战略角度出发，决定首先确保大客户的需求得到满足，保证在资源有限的情况下最大限度提高盈利能力和盈利质量，从而导致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未来，如果未来上述客户不再与公司展开合作，将可能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已经通过加强与客户技术交流，根据客户需求定制新产品新配方，稳定已有客户、建立产品质量追溯体系和客户回访制度，不断获取老客户的信任及开拓新销售渠道、进军终端市场等多种方法，在稳定已有客户的基础上不断开发新客户，降低客户集中度较高可能带来的经营风险。

（二）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无新增的风险因素。

四、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	否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无	

第五节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或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第五节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事项	是	第五节二（五）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对外投资事项	是	第五节二（六）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第五节二（九）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重大资产重组的事项	是	第五节二（十二）
是否存在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重要事项	否	-

二、重要事项详情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无。

（二）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

无。

（三）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无。

（四）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及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16,000,000.00	11,865,930.45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4,261,719.21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	—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	—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总计		16,000,000.00	16,127,649.66
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

			要决策程序
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	鹤壁永达持有的永达清真、永达道口、永达美源、永达调理 100%的股权；永达动物蛋白 51%的股权；双和盛科贸 51.61%的股权	370,200,000	是
邸文阁	合资设立北京永达食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是
总计	-	371,200,000	-

公司 2015 年预计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 16,000,000.00 元,实际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 16,127,649.66 元,较实际发生额较预计增加 127,649.66 元;对于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超出计划的事项,提交公司一届八次董事会进行了审议,与会董事认为该等关联交易的发生有其必要性,其定价原则遵循了市场规律,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确定,且超出金额很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还要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五) 收购、出售资产事项

详见本报告第五节二(十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六) 对外投资事项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与公司董事邸文阁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北京永达食业科技有限公司,注册地为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园 603 号楼 18 层 2120,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00 元,其中本公司以自由资金出资人民币 55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55.00%,邸文阁出资 45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45.00%。

北京永达食业科技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技术推广服务;经济贸易咨询;市场调查;企业管理;销售电子产品、服装、鞋帽、日用品、家用电器、厨房用具;承办展览展示活动;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销售食品;道路货物运输。(销售食品、道路货物运输以及依法需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2、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为增强公司主营业务,有利于公司寻求新的盈利增长点,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符合公司发展方向,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和盈利水平。

3、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公司未来市场开拓,提高公司未来投资收益及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对保护投资者利益有着积极影响。

(七) 企业合并事项

无。

(八) 股权激励计划在本年度的具体实施情况

无。

(九)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河南永达康食源食品有限公司关于避免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承诺,该承诺正在履行。

2、冯永山、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河南永达康食源食品有限公司对于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该承诺正在履行。

3、冯永山、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河南永达康食源食品有限公司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该承诺正在履行。

4、冯永山、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河南永达康食源食品有限公司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该承诺正在履行。

5、河南省淇县永达食业有限公司关于商标所有权与使用权的承诺，该承诺正在履行。

(十)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无。

(十一) 调查处罚事项

无。

(十二) 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的目的和背景

公司是一家为以鸡骨为主、禽骨为辅的骨汤、香精等调味品的生产销售企业，致力于为食品加工企业、连锁餐饮企业、终端消费群体等客户提供优质的骨汤、香精、油脂等调味品。经过多年经营，公司积累了丰富的经验，逐步形成了符合公司产品特点的产品梯队，获取了大量国内知名食品企业如海底捞、百盛集团、康师傅等企业的信赖。进一步发挥公司控股股东肉鸡产业规模优势，打造肉鸡屠宰，熟制品加工产业链，丰富产品种类，不断增强盈利能力和竞争优势，是未来公司战略重点。

公司控股股东鹤壁永达是肉鸡产业化一条龙企业，其产业链包括“肉种鸡繁育、饲料生产、商品鸡养殖、屠宰加工、熟制品生产”。经过多年积累，鹤壁永达生产的鸡肉制品已经获得了大量国内外知名客户的认可，拥有诸如肯德基、麦当劳、小肥羊、海底捞、家乐福、沃尔玛、麦德龙、大润发等国际国内知名连锁企业客户群体。本次交易标的河南永达清真食品有限公司、河南永达道口食品有限公司、鹤壁市永达美源食品有限公司、鹤壁市永达调理食品有限公司、滑县永达动物蛋白有限公司、河南双合盛科贸有限公司即为上述鹤壁永达控制的“鸡肉屠宰加工，熟制品生产”相关主要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设立日期	注册资本	注册号	主要业务
河南永达清真食品有限公司	2005 年 3 月 7 日	16,159 万元	410523100002450	畜禽屠宰、冷藏、肉食制品加工、熟食制品和调理食品加工
河南永达道口食品有限公司	2011 年 4 月 27 日	10,000 万元	410526000010961	畜禽屠宰、加工、冷藏、销售
鹤壁市永达美源食品有限公司	2015 年 4 月 28 日	5,000 万元	410600000005864	速冻食品加工、冷藏、销售
鹤壁市永达调理食品有限公司	2012 年 10 月 30 日	4,000 万元	410691000006488	速冻食品加工、冷藏、销售

滑县永达动物蛋白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10 日	450 万元	410526000024731	羽毛粉、鸡肠粉、肉骨粉加工生产和销售
河南双和盛科贸有限公司	2004 年 7 月 26 日	310 万元	410100100077765	农产品贸易

本次重组目的是为了丰富公司产品类型，建立完善的肉鸡屠宰加工生产线，扩大经营规模，增加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在公司原有骨汤、调味品产品的基础上，结合鹤壁永达在肉鸡屠宰、初加工、熟制品加工方面的竞争优势，一方面迅速完善公司产业链，扩大经营规模，另一方面整合双方的产品、技术、人才、供应链、客户等业务资源，实现产业的垂直延伸和业务协同双重目的，增强公司业务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和竞争力。此外，本次重组还会减少公司关联交易，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股东的权益。

二、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对方和交易标的

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9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本次交易中，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鹤壁永达控制的“商品鸡屠宰加工、熟制品生产”相关资产，即购买河南永达清真食品有限公司 100%股权、河南永达道口食品有限公司 100%股权、鹤壁市永达美源食品有限公司 100%股权、鹤壁市永达调理食品有限公司 100%股权、滑县永达动物蛋白有限公司 51%股权、河南双合盛科贸有限公司 51.61%股权，并向其他 6 名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其中：

1、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本次交易价格合计为 37,020 万元，其中由公司以 5 元/股的价格发行股份 3,000 万股支付 15,000 万元对价，其余部分 22,020 万元由公司现金支付。本次交易完成后鹤壁永达持有公司 5,000 万股股权，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为 49.51%，仍为公司控股股东，永达清真、永达道口、永达美源、永达调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永达动物蛋白、双合盛科贸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2、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根据股转系统《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拟向 6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配套资金总额为 10,490 万元。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

本次交易不以募集配套资金的成功为前提，募集配套资金的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交易的履行及实施。如募集配套资金未能实施，公司将自筹资金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

（二）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定价

本次交易标的中永达清真、永达道口、永达调理、永达美源、永达动物蛋白采用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评估，双合盛科贸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评估机构以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所有交易标的的最终评估结论。

根据亚太评估出具的以 2015 年 7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的亚评报字【2015】158 号至 163 号《资产评估报告》，在持续经营前提下，以成本法评估结果作为本次交易价格的参考基础，则本次收购标的永达清真、永达道口、永达美源、永达调理、永达动物蛋白、双合盛科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结果及交易价格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	账面净资产	净资产评估结果	增值额	增值率	鹤壁永达占标的股权比例	鹤壁永达占标的股权评估值	交易价格
1	永达清真	13,874.38	16,314.54	2,440.16	17.59%	100.00%	16,314.54	16,000.00
2	永达道口	9,581.49	9,685.58	67.09	0.70%	100.00%	9,648.58	9,600.00
3	永达调理	4,631.32	5,085.86	454.54	9.81%	100.00%	5,085.86	4,900.00
4	永达美源	5,697.22	5,898.17	200.95	3.53%	100.00%	5,898.17	5,800.00
5	永达动物蛋白	540.45	578.27	37.82	7.00%	51.00%	294.92	290.00
6	双和盛科贸	681.24	841.36	161.12	23.50%	51.61%	434.23	430.00
合计		35,006.10	38,366.78	3,360.68	9.60%	-	37,676.29	37,020.00

（三）本次发行股份的价格

本次交易涉及向标的公司股东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向其他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

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 5 元/股，本次发行的价格确定基于以下因素：

1、每股净资产

本次交易后，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的公司净资产将达到 40,162.23 万元。按照发行后总股本计算，公司每股净资产将达到 3.98 元/股。本次发行股票价格高于每股净资产，公司价值未被明显低估。

2、未来成长性

本次交易后，在公司原有骨汤、调味品产品的基础上，公司将拥有完整的肉鸡屠宰、深加工产业链，一方面迅速完善公司产品结构，扩大经营规模，另一方面整合双方的产品、技术、人才、供应链、客户等

业务资源，实现产业的垂直延伸和业务协同双重目的，增强公司业务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和竞争力。

综上，该次股票发行定价综合考虑了公司资产情况、成交价格、成长因素，并与交易对方与特定投资者协商后最终确定。

（四）发行数量

1、购买资产发行股份的数量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评估值为人民币 37,676.29 万元，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的交易价格为 37,020.00 万元，其中公司按照本次发行价格 5 元/股发行股份 3000 万股及支付现金 1000 万元的方式收购永达清真 100%股权，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鹤壁市永达美源食品有限公司 100%股权、鹤壁市永达调理食品有限公司 100%股权、滑县永达动物蛋白有限公司 51%股权、河南双合盛科贸有限公司 51.61%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	鹤壁永达占标的股权评估值	交易价格	发行股份支付金额	现金支付金额	合计
1	永达清真	1,314.54	16,000.00	15,000.00	1,000.00	16,000.00
2	永达道口	9,648.58	9,600.00		9,600.00	9,600.00
3	永达调理	5,085.86	4,900.00		4,900.00	4,900.00
4	永达美源	5,898.17	5,800.00		5,800.00	5,800.00
5	永达动物蛋白	294.92	290.00		290.00	290.00
6	双和盛科贸	434.23	430.00		430.00	430.00
合计		37,676.29	37,020.00	15,000.00	22,020.00	37,020.00

2、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的数量

本次拟募集配套资金 10,490 万元，发行股份数量为 2,098 万股。

（五）锁定期安排

1、鹤壁永达本次交易取得的公司股权锁定期安排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十六条，“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发行股份的，特定对象以资产认购而取得的公众公司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12 个月内不得转让：（一）特定对象为公众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控制的关联人；……”，

本次交易对象鹤壁永达为公司控股股东，因此根据《重组管理办法》规定，鹤壁永达此次取得的股份将锁定 12 个月。

2、配套募集资金认购方锁定期安排

无特定锁定期安排。

（六）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本次交易标的净资产总额为价格为 35,006.10 万元，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总额（5,559.01 万元，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比例为 629.72%。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七）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对象鹤壁永达为公司控股股东，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八）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本次交易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交易完成后的全体股东共同享有

三、本次交易的决策过程及取得的授权和批准

（一）公司的决策过程

2015 年 10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9 月 28 日通过电话形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经出席会议的全体董事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等议案。

2015 年 10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及支付现金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符合<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条规定的议案》等议案。

2016 年 1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及支付现金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符合<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条规定的议案》等议案。

（二）交易对方的决策过程

2015 年 9 月 28 日，鹤壁永达股东会作出决定，同意本次重组的相关事项。

（三）交易标的的决策过程

2015 年 9 月 28 日，永达清真唯一股东鹤壁永达作出决定，同意本次重组的相关事项。

2015 年 9 月 28 日，永达道口唯一股东鹤壁永达作出决定，同意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项。

2015 年 9 月 28 日，永达美源唯一股东鹤壁永达作出决定，同意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项。

2015 年 9 月 28 日，永达调理唯一股东鹤壁永达作出决定，同意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宜。

2015 年 9 月 28 日，永达动物蛋白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鹤壁永达以其持有的永达动物蛋白股权参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5 年 9 月 28 日，双和盛科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鹤壁永达以其持有的双和盛科贸股权参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其他股权放弃优先购买权。

（四）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审批情况

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于 2016 年 2 月 29 日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核准，批准文号为股转系统【2016】1356 号。

本次重组新增股份 5098 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 3000 万股，无限售条件 2098 万股，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于 2016 年 3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十三）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无。

第六节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3,333,332.00	33,333,332.00	66.6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00%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50,000,000.00	100.00%	-33,333,332.00	16,666,668.00	33.3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0,000,000.00	60.00%	-20,000,000.00	10,000,000.00	20.00%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总股本		50,000,000.00	-	0	50,0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万股)	持股变动 (万股)	期末持股数 (万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万股)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万股)
1	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	3,000.00	-1,000.00	2,000.00	40.00	1,000.0000	1,000.0000
2	河南永达康食源食品有限公司	2,000.00	-650.00	1,350.00	27.00	666.6668	683.3332
3	马俊英		950.00	950.00	19.00		950.0000
4	许志华		700.00	700.00	14.00		700.0000
合计		5,000.00	0	5,000.00	100.00	1,666.6668	3,333.3332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 1、公司的股东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河南永达康食源食品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河南省淇县永达实业有限公司。
- 2、公司股东马俊英、许志华为一致行动人。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项目	期初股份数量	数量变动	期末股份数量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	-	-	-
优先股总计	-	-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现持有公司股份 20,000,000 股，持股比例为 40%，鹤壁永达成立于 2001 年，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速冻肉制品生产和销售，肉鸡屠宰销售，兽药销售，种禽养殖、种蛋孵化、鸡苗生产和销售，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法定代表人为冯永山。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冯永山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58 年 10 月出生，专科学历。1981 年 12 月至 1984 年 10 月任职于淇县畜牧局，1984 年 11 月至 1988 年 8 月任职于淇县高村牧工商公司，1988 年 9 月至 1996 年 10 月任淇县国营冷藏加工厂厂长，1996 年 11 月至今任河南省淇县永达食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 年 11 月至 2014 年 4 月任永达有限执行董事，2014 年 5 月至今任美基食品董事长。

报告期内，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股份代持情况

否。

第七节融资及分配情况

一、挂牌以来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元/股）	发行数量（股）	募集金额（元）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具体用途）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2015年10月9日	2016年3月17日	5	30,000,000.00	0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详见“第五节二（十二）”	否
2015年10月9日	2016年3月17日	5	20,980,000.00	104,900,000.00			6			支付重大资产重组现金对价	否

二、存续至本年度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无。

三、债券融资情况

代码	简称	债券类型	融资金额（元）	票面利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			
合计						

四、间接融资情况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元）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银行借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鹤壁分行	10,950,000.00	1.47	1年	否
合计		10,950,000.00			

五、利润分配情况

股利分配日期	每10股派现数（含税）	每10股送股数（股）	每10股转增数（股）
	-	-	-

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在公司是否领取薪水
冯永山	董事长	男	58	专科	2014.05.09-2017.05.08	否
张海林	董事	男	64	专科	2014.05.09-2017.05.08	是
马玉民	董事	男	54	专科	2014.05.09-2017.05.08	否
陈猛	董事	男	45	专科	2014.05.09-2017.05.08	是
孟祥林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男	39	专科	2014.05.09-2017.05.08	是
邸文阁	董事	女	50	本科	2015.04.13-2017.05.08	否
宋士忠	董事	男	41	专科	2015.04.13-2017.05.08	否
赵志英	监事会主席	女	52	专科	2014.05.09-2017.05.08	否
方保刚	监事	男	57	专科	2014.05.09-2017.05.08	否
曹书峰	监事	男	46	专科	2014.05.09-2017.05.08	是
杨坤范	技术总监	男	60	专科	2014.05.09-2017.05.08	是
董事会人数：						7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任何关系，除董事邸文阁为控股股东鹤壁使用大食品有限公司董事、董事宋士忠为控股股东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普通股股数(股)	数量变动(股)	年末持普通股股数(股)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	-	-	-	-
合计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邸文阁		新任	董事	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宋士忠		新任	董事	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1、邸文阁简历

邸文阁，女，1966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沈阳农业大学，本科学历。1989 年 8 月至 2006 年 10 月任北京大发正大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国内贸易经理；2006 年 11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河南永达清真食品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 年 1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欧嘉食品有限公司总监；2014 年 8 月至今任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董事；2015 年 4 月至今任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2、宋士忠简历

宋士忠，男，1975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山西矿业学院，专科学历。1996 年 7 月至 1998 年 12 月任鹤壁市矿务局科员；1999 年 1 月至 2003 年 12 月任河南省淇县永达实业有限公司业务员；2004 年 1 月至 2010 年 10 月任河南永达清真食品有限公司出口部经理；2010 年 11 月至 2012 年 10 月任河南省淇县永达实业有限公司农牧总公司副总经理；2012 年 11 月至今任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5 年 4 月至今任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二、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員	24	24
生产人員	57	58
销售人员	28	27
技术人员	4	5
财务人员	3	3
员工总计	116	117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	-
硕士	-	2
本科	12	10
专科	33	38
专科以下	71	67
员工总计	116	117

人员变动、人才引进、培训、招聘、薪酬政策、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一) 人员变动、人才引进

为加强产品开发，公司本期新引进技术人员 1 名。虽然本期公司生产量有所加大，但公司机械化程度较高，生产管理及普工等保持稳定。

(二) 员工培训计划：实施分层次、系统化培训原则

1、新员工进行两阶段培训方式，通过军事训练、生产安全、企业文化、规章制度等培训，帮助员工尽快融入公司；

2、在职一线、基础管理人员主要进行生产安全、操作技能、员工管理方面培训；

3、关键技术岗位实施请进来走出去的技术交流培训方式；

4、中高层管理人员：实施内部与外部培训相结合方式，通过充分调研培训需求，实施有针对性

的、系统的培训。

(三)、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实施员工劳动合同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鹤壁市相关法规文件，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按进向员工支付薪酬，包括薪金、津贴及奖金，公司依据国家有关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为员工代缴代扣个人所得税。

(二) 核心员工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期末股票期权数量
核心员工	2	2	-	-

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及其变动情况：

1、杨坤范，男，1956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 年 8 月 至今任公司技术总监，未持有公司股份。

2、刘学荣，女，1986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专科学历。2008 年 2 月 至今任公司研发工程师，未持有公司股份。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无重大变化。

第九节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业委员会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一、公司治理

（一）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有关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的业务特点，公司建立了与目前规模及公司战略相匹配的组织架构，制定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公司规范运作的内部控制环境，从制度层面上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够有效运行，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制度，制定了规范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对三会的职权、议事规则、召开程序、提案、表决程序等都作了相关规定。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体系，包括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公司章程》规范了关联交易、关联担保等行为，建立了相应的表决回避机制，防止大股东、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发生。因此，公司董事会经过评估认为，公司目前的治理制度和机制，能够保证全体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的要求。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章程》对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财务会计管理等内容做了明确规定。同时，股份公司制定并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规则，据此进一步对公司的信息披露、担保、投资、关联交易等行为进行规范和监督。

公司已通过公司章程等明确规定了股东具有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三会”会议决议、记录及财务会计报告等资料的权利；有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的权利；有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的权利；符合条件的股东有权利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流程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寻求法律救济。公司通过上述治理机制使得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得到有效保障。公司能够按期召开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发展。公司的监事会成员均为公司的业务骨干，全面参与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对公司的实际业务情况非常了解，基本具备切实的监督手段。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对章程进行修改。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4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1、《关于公司总经理 2014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董事会 2014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15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9、《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关于董事会提请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1、《关于增加第一届董事会组成人员及提名候选人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1、《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金相关事宜的议案》 3、《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及支付现金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条规定的议案》 4、《关于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5、《关于批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的议案》 6、《关于同意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与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7、《关于同意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8、《关于〈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的议案》 9、《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0、《关于公司与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签署《托管协议》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1、《关于公司以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借款的议案》 2、《关于〈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的议案》

		3、《关于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	4	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1、《关于公司监事会 2014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15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8、《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关于增加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组成人员及提名候选人的议案》 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1、《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及支付现金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条规定的议案》 2、《关于批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与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签署《托管协议》的议案》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1、《关于公司以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借款的议案》 2、《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股东大会	1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1、《公司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公司 201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6、《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7、《公司 2015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 8、《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告》 9、《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关于选举增加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三会会议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运作较为规范，会议记录、决议齐备。在历次三会会议中，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健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法律、章程及制度的规定，在由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有效管理下，完善各项制度，保证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制度要求进行决策，各项制度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

（二）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 次股东大会会议、4 次董事会会议、4 次监事会会议，公司三会决议均得到了有效执行。三会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未发生损害公司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三）公司治理机制的改进和完善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85 号）、《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1 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规定，特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保证公司信息披露合法、真实、准确、及时。未来将加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法律、法规方面的学习，提高规范治理公司的意识，促使其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勤勉尽职的履行义务，切实维护股东权益。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特制定《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1、公司通过电话、邮箱等方式广泛深入地与客户沟通，在符合法律法规规范的前提下，客户介绍公司情况，虚心听取意见建议，提高沟通效率。

2、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与要求，按时编制并披露公司定期报告，及股东会决议、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和其他重要信息等临时报告，确保股东及潜在投资者及时、准确地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内控和财务状况等重要信息。

二、内部控制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自成立以来，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与现有股东相互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一）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依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修订了一批内部管理制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公司内部管理及运作。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公司各项基本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二）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自身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规范管理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公司业务运营的各关键环

节，均得到了有效的执行，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超 到有效的控制作用。公司内部的管理与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需要在公司 运营的实际操作中不断改进、不断完善。今后公司还会持续加强对制度的执行与监督， 促进公司稳定发展。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第十节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美基食品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美基食品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审计报告编号	大华审字[2016]002340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海淀区西四环中路十六号院 7 号楼 12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6-4-11
注册会计师姓名	董超、李斌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

审计报告正文:

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基食品)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美基食品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美基食品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美基食品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六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 1	31,932,840.17	16,894,611.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注释 2	7,736,068.52	9,366,994.33
预付款项	注释 3	587,875.50	517,757.15
应收利息	注释 4	165,000.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注释 5	105,450.00	
存货	注释 6	4,745,671.87	2,085,524.7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注释 7	130,028.14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5,402,934.20	28,864,888.1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注释 8	21,343,004.51	23,512,263.89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注释 9	8,273,507.75	8,470,161.6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 10	68,325.76	124,394.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 11	32,220.00	27,82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717,058.02	32,134,640.19
资产总计		75,119,992.22	60,999,528.3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 12	10,95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应付短期融资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注释 13	2,548,285.94	3,607,770.57
预收款项	注释 14	163,646.85	61,862.7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 15	514,733.12	354,468.00
应交税费	注释 16	512,352.18	698,634.4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注释 17	817,633.07	686,706.3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506,651.16	5,409,442.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5,506,651.16	5,409,442.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注释 18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注释 19	1,592,239.26	1,592,239.2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注释 20	483,239.50	72,911.2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注释 21	7,573,200.08	3,924,935.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9,648,678.84	55,590,086.22
少数股东权益		-35,337.78	
所有者权益合计		59,613,341.06	55,590,086.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5,119,992.22	60,999,528.33

法定代表人：冯永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祥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建华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单位：元

项目	附注十五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263,707.75	16,894,611.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注释 1	7,749,191.66	9,366,994.33
预付款项		587,875.50	517,757.15
应收利息		165,000.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注释 2	105,450.00	
存货		4,649,387.59	2,085,524.7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2,907.94	
流动资产合计		44,633,520.44	28,864,888.1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 3	55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326,514.09	23,512,263.89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273,507.75	8,470,161.6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056.17	124,394.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220.00	27,82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250,298.01	32,134,640.19
资产总计		74,883,818.45	60,999,528.3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95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332,091.22	3,607,770.57
预收款项		116,108.81	61,862.71
应付职工薪酬		473,633.12	354,468.00
应交税费		512,352.18	698,634.4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06,264.07	686,706.3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190,449.40	5,409,442.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5,190,449.40	5,409,442.1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92,239.26	1,592,239.2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83,239.50	72,911.2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617,890.29	3,924,935.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59,693,369.05	55,590,086.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74,883,818.45	60,999,528.33

法定代表人：冯永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祥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建华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六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注释 22	44,194,906.56	38,127,031.05
其中：营业收入	注释 22	44,194,906.56	38,127,031.0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注释 22	30,648,847.74	25,496,226.76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 22	30,648,847.74	25,496,226.7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注释 23	407,966.89	337,315.25
销售费用	注释 24	3,685,621.18	2,518,423.69
管理费用	注释 25	5,139,768.94	6,980,146.47
财务费用	注释 26	-500,777.20	4,715.92
资产减值损失	注释 27	-43,850.99	-445,541.8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57,330.00	3,235,744.81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 28	28,863.38	1,056,257.1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 29	11,596.73	605.0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74,596.65	4,291,396.94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 30	851,341.81	111,385.4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23,254.84	4,180,011.4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58,592.62	4,180,011.47
少数股东损益		-35,337.7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023,254.84	4,180,011.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058,592.62	4,180,011.4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5,337.7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812	0.083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812	0.0836

法定代表人：冯永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祥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建华

（四）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注释 4	44,068,048.53	38,127,031.05
减：营业成本	注释 4	30,521,171.41	25,496,226.76
营业税金及附加		407,966.89	337,315.25
销售费用		3,620,646.26	2,518,423.69
管理费用		5,125,188.56	6,980,146.47
财务费用		-501,668.34	4,715.92
资产减值损失		-43,870.83	-445,541.8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38,614.58	3,235,744.81
加：营业外收入		27,876.38	1,056,257.1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1,596.73	605.0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54,894.23	4,291,396.94
减：所得税费用		851,611.40	111,385.4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03,282.83	4,180,011.4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103,282.83	4,180,011.4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冯永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祥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建华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560,954.32	44,281,746.3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1.1	446,596.83	13,783,962.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007,551.15	58,065,708.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474,385.44	23,380,238.1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40,320.03	3,944,570.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50,814.22	3,021,902.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1.2	5,182,299.48	11,262,187.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647,819.17	41,608,899.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59,731.98	16,456,809.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629.3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629.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8,133.07	732,659.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8,133.07	732,659.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503.73	-732,659.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9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5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038,228.25	15,724,149.81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94,611.92	1,170,462.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932,840.17	16,894,611.92

法定代表人: 冯永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孟祥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建华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 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357,632.05	44,281,746.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6,592.97	13,783,962.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804,225.02	58,065,708.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423,636.29	23,380,238.1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40,320.03	3,944,570.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50,745.82	3,021,902.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54,386.58	11,262,187.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569,088.72	41,608,899.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5,136.30	16,456,809.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629.3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629.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2,669.81	732,659.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5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2,669.81	732,659.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6,040.47	-732,659.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9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5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369,095.83	15,724,149.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894,611.92	1,170,462.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263,707.75	16,894,611.92

法定代表人：冯永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祥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建华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1,592,239.26				72,911.22		3,924,935.74		55,590,086.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1,592,239.26				72,911.22		3,924,935.74		55,590,086.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0,328.28		3,648,264.34	-35,337.78	4,023,254.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58,592.62	-35,337.78	4,023,254.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10,328.28		-410,328.28		
1. 提取盈余公积									410,328.28		-410,328.2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0,000,000.00				1,592,239.26				483,239.50		7,573,200.08	-35,337.78	59,613,341.06

法定代表人：冯永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祥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建华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1,631,523.99						-3,450,899.24		48,180,624.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1,631,523.99						-3,450,899.24		48,180,624.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284.73						7,375,834.98		7,409,461.4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180,011.47		4,180,011.4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821,689.26								4,821,689.2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821,689.26								4,821,689.26
(三) 利润分配									72,911.22		-72,911.22		
1. 提取盈余公积									72,911.22		-72,911.2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860,973.99						3,268,734.73		-1,592,239.26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4,860,973.99						3,268,734.73		-1,592,239.26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1,592,239.26				72,911.22		3,924,935.74		55,590,086.22

法定代表人：冯永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祥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建华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	----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1,592,239.26				72,911.22	3,924,935.74	55,590,086.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1,592,239.26				72,911.22	3,924,935.74	55,590,086.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0,328.28	3,692,954.55	4,103,282.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03,282.83	4,103,282.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10,328.28	-410,328.28	
1．提取盈余公积									410,328.28	-410,328.28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1,592,239.26				483,239.50	7,617,890.29	59,693,369.05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1,631,523.99					-3,450,899.24	48,180,624.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1,631,523.99					-3,450,899.24	48,180,624.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284.73				72,911.22	7,375,834.98	7,409,461.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80,011.47	4,180,011.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821,689.26						4,821,689.2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821,689.26						4,821,689.26
（三）利润分配									72,911.22	-72,911.22	-
1. 提取盈余公积									72,911.22	-72,911.22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860,973.99					3,268,734.73	-1,592,239.26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4,860,973.99					3,268,734.73	-1,592,239.26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1,592,239.26				72,911.22	3,924,935.74	55,590,086.22

法定代表人：冯永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孟祥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建华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201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金额为人民币单位：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在河南永达生物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基础上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系由河南永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和自然人潘明记于 2008 年 11 月共同出资组建。组建时注册资本共人民币 2,000.00 万元，具体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河南永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850.00	92.50
潘明记	150.00	7.50
合计	2,000.00	100.00

上述出资已于 2008 年 10 月 6 日经河南大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豫大平验（2008）第 Q10-01 号验资报告验证。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11 月 18 日领取了鹤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工商登记注册号为 41060010000380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按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的规定，公司在 2015 年进行了三证合一营业执照换领，三证合一后的社会统一信用代码为：914106006817979310。

2009 年 4 月 5 日，有限公司召开 200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通过如下决议：同意河南永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 1,850.00 万元股权转让给河南省淇县永达食业有限公司，自然人潘明记将其持有的 150.00 万元股权转让给自然人聂爱红；并于 2009 年 4 月 6 日完成了上述变更股东的工商登记，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河南省淇县永达食业有限公司	1,850.00	92.50
聂爱红	150.00	7.50
合计	2,000.00	100.00

2012 年 7 月 16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如下决议：同意河南省淇县永达食业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 1,850.00 万元股权转让给河南永达康食源食品有限公司，并于 2012 年 7 月 26 日完成了上述变更股东的工商登记，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河南永达康食源食品有限公司	1,850.00	92.50
聂爱红	150.00	7.50
合计	2,000.00	100.00

2012 年 11 月 15 日有限公司召开 2012 年临时股东会通过如下决议：同意河南永达康食源食品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 1,800.00 万元股权转让给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50.00 万元股权转让给自然人陈猛，自然人聂爱红将其持有的 150.00 元股权转让给自然人潘明记；并于 2012 年 11 月 26 日完成了上述变更股东的工商登记，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	1,800.00	90.00
潘明记	150.00	7.50
陈猛	50.00	2.50
合计	2,000.00	100.00

2013 年 10 月 16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如下决议：同意自然人潘明记将其持有的 150.00 万元股权转让给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自然人陈猛将其持有的 50.00 万元股权转让给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并于 2013 年 10 月 18 日完成了上述变更股东的工商登记，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合计	2,000.00	100.00

2013 年 12 月 23 日，有限公司召开 2013 年第 4 次股东会通过如下决议：同意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 1,000.00 万元认缴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同意河南永达康食源食品有限公司以实物出资 2,000.00 万元认缴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5,000.00 万元。上述增资已经河南强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豫强远验字（2013）第 12-42 号验资报告验证，并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完成了上述变更股东的工商登记，增资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	3,000.00	60.00
河南永达康食源食品有限公司	2,000.00	40.00
合计	5,000.00	100.00

根据有限公司 201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及公司签订的发起人协议规定，由河南永达生物食品有限公司以 2014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设立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和河南永达康食源食品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有限公司 2014 年 3 月 31 日净审计后的净资产 51,592,239.26 元为基础，折合美基食品公司注册资本 50,000,000.00 元，由原股东按原持股比例分别持有，其余 1,592,239.26 元计入资本公积。有限公司截止 2014 年 3 月 31 日的净资产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大华审字【2014】004991 号审计报告。本次折合投入公司的注册资

本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确认，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14】000135号验资报告。

2014 年 10 月，根据股转系统函【2014】1613 号《关于同意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公司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申请并办理了挂牌手续，挂牌后公司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

公司注册地址：鹤壁市淇滨区延河路 753 号，法定代表人：冯永山，公司注册营业执照号：410600100003807。

（二） 经营范围

调味料（半固态、固态）；咸味食品香精【浆（膏体）状、粉末】；食用动物油脂（牛油、羊油、鸡油）。（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食品加工行业，主要产品为调味料、香精、食用动物油脂等。

（四）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16 年 4 月 11 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1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北京永达食业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5	55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1 户，其中：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北京永达食业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子公司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收回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

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3）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

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 1）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 2）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 3）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

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其中：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具体量化标准为：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30%（含 3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

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与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单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含）的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不存在回收风险的应收款项	不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在应收款项中核算的未认证待抵扣进项税、代扣个人社保、合并范围内公司间的往来款等因不存在回收风险，故不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①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②不存在回收风险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在应收款项中核算的未认证待抵扣进项税、代扣个人社保、合并范围内公司间的往来款因不存在回收风险，故不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

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

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5）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6）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

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	20-40	5	2.38-4.75	房屋
构筑物及附属设施	10-20	5	4.75-9.50	构筑物及附属设施
机器设备	10-15	5	6.33-9.50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5-8	5	11.88-19.00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3-5	5	19.00-31.67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5	5	19.00	其他设备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四）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

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实际使用年限	证件所载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

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五)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十六)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

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企业人事部门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七)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具体时点是：

(1) 第三方物流发货：以货物出库，获取第三方物流签字的出库单作为确认收入的时点

(2) 上门自提：以货物出库，获取客户签字的出库单作为确认收入的时点。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十八)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

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二十) 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

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一)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政策未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 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和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	17%、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或 12%

(二)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根据河南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发布的《关于公示河南省 2015 年度第一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豫高企【2015】7 号），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541000073，2015 年至 2017 年期间享受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的税收优惠。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074.47	684.72
银行存款	31,931,765.70	16,893,927.20
合计	31,932,840.17	16,894,611.9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期末货币资金较期初增加 89.01%，主要系本期新增短期借款 1,095 万元所致。

注释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184,246.18	100.00	448,177.66	5.48	7,736,068.52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8,184,246.18	100.00	448,177.66	5.48	7,736,068.52
不存在回收风险的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8,184,246.18	100.00	448,177.66	5.48	7,736,068.52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864,572.98	100.00	497,578.65	5.04	9,366,994.33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9,864,572.98	100.00	497,578.65	5.04	9,366,994.33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不存在回收风险的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9,864,572.98	100.00	497,578.65	5.04	9,366,994.33

应收账款分类的说明：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578,939.18	378,946.96	5.00	9,777,572.98	488,878.65	5.00
1—2 年	518,307.00	51,830.70	10.00	87,000.00	8,700.00	10.00
2—3 年	87,000.00	17,400.00	20.00			
合计	8,184,246.18	448,177.66	5.48	9,864,572.98	497,578.65	5.04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9,400.99 元。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已计提坏账准备
北京华都肉鸡公司	1,756,392.00	21.46	113,734.95
河南莲花味精股份有限公司	1,483,753.50	18.13	74,187.68
郑州蜀海实业有限公司	1,333,816.00	16.30	66,690.80
鹤壁市永达美源食品有限公司	805,682.93	9.84	40,284.15
河南白象调味品有限公司	791,329.80	9.67	39,566.49
合计	6,170,974.23	75.40	334,464.07

5.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6. 本期无转移应收款项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7.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其他关联方欠款详见附注十一（四）4。

注释 3.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87,875.50	100.00	517,757.15	100.00
合计	587,875.50	100.00	517,757.15	100.00

2. 本期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 总额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80,000.00	81.65	1 年以内	预付下一年度 财务顾问费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100,000.00	17.01	1 年以内	预付下一年度 法律顾问费
佛山市顺德区星亮亮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3,850.00	0.65	1 年以内	所购货物未到
郑州伙伴品牌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3,000.00	0.51	1 年以内	预付下一年度 广告费
信阳华兴制盖有限公司	1,025.00	0.17	1 年以内	所购货物未到
合计	587,875.00	99.99		

4. 期末预付款项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欠款。

注释 4. 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165,000.00	
合计	165,000.00	

注释 5.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1,000.00	100.00	5,550.00	5.00	105,450.00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111,000.00	100.00	5,550.00	5.00	105,450.00
不存在回收风险的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11,000.00	100.00	5,550.00	5.00	105,450.00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不存在回收风险的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其他应收款分类的说明：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11,000.00	5,550.00	5.00			
合计	111,000.00	5,550.00	5.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500.00 元。

2.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110,000.00	
押金	1,000.00	
合计	111,000.0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海底捞餐饮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90.09	5,000.00
河南省裕隆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	1 年以内	9.01	500.00
卢彬	押金	1,000.00	1 年以内	0.90	50.00
合计		111,000.00		100.00	5,550.00

5.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6. 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

7.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和其他关联方欠款。

注释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83,787.53		2,083,787.53	1,164,495.67		1,164,495.67
库存商品	2,661,884.34		2,661,884.34	921,029.07		921,029.07
合计	4,745,671.87		4,745,671.87	2,085,524.74		2,085,524.74

期末存货较期初增加 128%，主要系邻近春节消费高峰，公司增加备货所致。

2. 期末存货可收回净值高于账面价值，无需计提跌价准备。

注释 7.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130,028.14	
合计	130,028.14	

注释 8. 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	构筑物及附属设施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378,847.16	1,057,348.72	15,008,245.42	97,622.52	125,720.46	857,395.86	30,525,180.14
2. 本期增加金额			143,085.21	4,786.32	16,429.31	62,768.55	227,069.39
购置			143,085.21	4,786.32	16,429.31	62,768.55	227,069.39
股东投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34,615.38	4,700.00	515.00	8,845.21	48,675.59
处置或报废			34,615.38	4,700.00	515.00	8,845.21	48,675.59
4. 期末余额	13,378,847.16	1,057,348.72	15,116,715.25	97,708.84	141,634.77	911,319.20	30,703,573.94
二.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74,676.63	122,303.00	5,741,392.87	25,213.59	88,899.89	360,430.27	7,012,916.25
2. 本期增加金额	636,803.28	52,577.16	1,534,576.20	17,036.84	16,861.00	124,259.56	2,382,114.04
计提	636,803.28	52,577.16	1,534,576.20	17,036.84	16,861.00	124,259.56	2,382,114.04
3. 本期减少金			21,103.66	4,465.00	489.25	8,402.95	34,460.86

项目	房屋	构筑物及附属设施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额							
处置或报废			21,103.66	4,465.00	489.25	8,402.95	34,460.86
4. 期末余额	1,311,479.91	174,880.16	7,254,865.41	37,785.43	105,271.64	476,286.88	9,360,569.43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067,367.25	882,468.56	7,861,849.84	59,923.41	36,363.13	435,032.32	21,343,004.51
2. 期初账面价值	12,704,170.53	935,045.72	9,266,852.55	72,408.93	36,820.57	496,965.59	23,512,263.89

2. 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4. 本期计提的折旧额为 2,382,114.04 元。

5.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抵押情况详见附注十二（一）重大承诺事项。

注释 9.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683,900.00	8,683,90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购置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8,683,900.00	8,683,900.00
二. 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13,738.36	213,738.36
2. 本期增加金额	196,653.89	196,653.89
计提	196,653.89	196,653.89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10,392.25	410,392.25
三. 减值准备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273,507.75	8,273,507.75
2. 期初账面价值	8,470,161.64	8,470,161.64

2. 本期计提摊销额为 196,653.89 元。

3. 本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4.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抵押情况详见附注十二（一）重大承诺事项。

注释 10.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53,727.66	68,061.13	497,578.65	124,394.66
未实现内部损益	1,764.23	264.63		
合计	455,491.89	68,325.76	497,578.65	124,394.66

公司 2015 年认证为高新技术企业，适用所得税税率由 25%变为 15%。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明细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可抵扣亏损		107,385.15
合计		107,385.15

注释 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类别及内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款	32,220.00	27,820.00
合计	32,220.00	27,820.00

注释 12.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保证借款	10,950,000.00	
合计	10,950,000.00	

短期借款抵押情况说明详见附注十二（一）重大承诺事项，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情况详见附注十一（四）关联方担保。

注释 13.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1,358,105.14	2,521,739.79
应付工程款		62,407.70
应付设备款	99,177.81	803,665.32
应付物料款	432,745.87	188,781.96
应付其他款	658,257.12	31,175.80
合计	2,548,285.94	3,607,770.57

1.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鹤壁市淇滨区昌盛五金建材店	34,694.31	对方未催缴
西平县同创塑胶有限公司	30,025.00	对方未催缴
北京味食源食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6,800.00	对方未催缴
滕州吉田香料有限公司	13,215.00	对方未催缴
洛阳达美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11,231.75	对方未催缴
合计	105,966.06	

2. 期末余额中应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单位款项详见附注之十一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四）4。

注释 14. 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63,646.85	61,862.71
合计	163,646.85	61,862.71

期末预收账款较期初增加 101,784.14 元，增长 163.53%，主要系本期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注释 15.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354,468.00	4,648,722.90	4,488,457.78	514,733.1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51,868.99	251,868.99	
合计	354,468.00	4,900,591.89	4,740,326.77	514,733.12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54,468.00	4,496,886.60	4,336,621.48	514,733.12
职工福利费		33,538.84	33,538.84	
社会保险费		89,002.46	89,002.46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65,944.37	65,944.37	
工伤保险费		18,677.17	18,677.17	
生育保险费		4,380.92	4,380.92	
住房公积金		29,295.00	29,295.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辞退福利及内退补偿				
合计	354,468.00	4,648,722.90	4,488,457.78	514,733.1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221,334.60	221,334.60	
失业保险费		30,534.39	30,534.39	
合计		251,868.99	251,868.99	

4. 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注释 16.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20,301.79
个人所得税	2,254.01	2,247.27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421.13
房产税	23,996.13	23,996.14
土地使用税	87,791.04	87,791.04
地方教育税附加		10,406.04
印花税	1,247.14	1,862.00
教育费附加		15,609.05
企业所得税	397,063.86	
合计	512,352.18	698,634.46

注释 17.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费用	48,834.39	630,283.78
质保金	747,803.00	
其他	20,995.68	56,422.59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817,633.07	686,706.37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浙江天联机械有限公司	610,250.00	未到质保期
滑县兴华玻璃钢厂	45,037.00	未到质保期
上海远跃轻工机械有限公司	19,000.00	未到质保期
北京华都茂华聚氨酯制品有限公司	18,800.00	未到质保期
北京捷特达电梯有限公司	14,000.00	未到质保期
合计	707,087.00	

3. 期末余额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和其他关联方欠款。

注释 18.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注释 19.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1,592,239.26			1,592,239.26
合计	1,592,239.26			1,592,239.26

注释 20.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2,911.22	410,328.28		483,239.50
合计	72,911.22	410,328.28		483,239.50

注释 21.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924,935.74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924,935.74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58,592.62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10,328.28	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7,573,200.08	

注释 2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0,165,335.17	27,231,618.18	35,144,451.09	23,086,678.50
其他业务	4,029,571.39	3,417,229.56	2,982,579.96	2,409,548.26
合计	44,194,906.56	30,648,847.74	38,127,031.05	25,496,226.76

注释 23.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7,980.70	196,767.23
教育费附加	101,991.72	84,328.81
地方教育费附加	67,994.47	56,219.21
合计	407,966.89	337,315.25

注释 24.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09,827.30	888,921.18
办公费	62,355.39	
业务招待费	109,894.50	62,462.28
差旅费	712,116.81	530,420.80
运杂费	1,058,843.20	814,449.19
广告宣传费	188,787.85	100,319.77
折旧费	5,113.05	6,529.22
其他	338,683.08	115,321.25
合计	3,685,621.18	2,518,423.69

本期销售费用较上期增长 46.35%，主要系本年度公司进一步加大销售市场的开拓力度，销售人员的薪酬及差旅增加，以及因销量增加从而使运输费增加所致。

注释 25.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51,903.77	627,091.61
办公费	40,241.71	26,500.85
业务招待费	43,443.40	61,298.22
差旅费	44,964.04	104,235.73
税金	461,561.22	471,343.52
中介费	495,806.94	1,829,273.40
折旧费	25,190.38	30,738.75
无形资产摊销	196,988.28	197,657.06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支出	2,683,864.58	3,418,885.50
租赁费	176,074.74	
其他	119,729.88	213,121.83
合计	5,139,768.94	6,980,146.47

注释 26. 财务费用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509,696.41	4,473.35
其他	8,919.21	9,189.27
合计	-500,777.20	4,715.92

本年利息收入较上年大幅度增加主要系本年定期户结息较多所致。

注释 27.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43,850.99	-445,541.85
合计	-43,850.99	-445,541.85

本期应收款项余额减少，转回坏账准备 43,850.99 元。

注释 28.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39.04		539.04
违约赔偿收入	14,011.29		14,011.29
政府补助	600.00	1,000,000.00	600.00
其他	13,713.05	56,257.17	13,713.05
合计	28,863.38	1,056,257.17	28,863.38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奖励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鹤壁市知识产权局专利申请补贴款	6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00.00	1,000,000.00	

根据鹤壁市知识产权局颁发的鹤知【2014】12 号文，公司收到鹤壁市知识产权局拨付的发明专利资助款 600 元。

注释 29.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68.01		468.01
罚款支出	592.00		592.00
其他	10,536.72	605.04	10,536.72
合计	11,596.73	605.04	11,596.73

注释 30.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95,272.91	
递延所得税费用	56,068.90	111,385.47
合计	851,341.81	111,385.4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874,596.6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31,189.5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775.0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74,727.1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107.7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49,757.87
所得税费用	851,341.81

注释 31. 现金流量表附注**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各类补助	600.00	1,000,000.00
利息收入	344,696.41	4,473.35
其他营业外收入	26,737.34	56,257.17
其它暂收往来款	74,563.08	12,723,231.56
合计	446,596.83	13,783,962.0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	4,472,932.14	6,238,701.90
财务费用手续费	8,919.21	9,189.27
营业外支出	6,448.13	605.04
其他暂付款	694,000.00	5,013,691.55
合计	5,182,299.48	11,262,187.76

注释 3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023,254.84	4,180,011.47
加：资产减值准备	-43,850.99	-445,541.8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82,114.04	2,312,799.60
无形资产摊销	196,653.89	197,657.0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71.0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5,000.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068.90	111,385.4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60,147.13	1,466,803.3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55,680.31	8,523,641.2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84,970.85	110,052.8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59,731.98	16,456,809.1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1,932,840.17	16,894,611.9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894,611.92	1,170,462.1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038,228.25	15,724,149.8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1,932,840.17	16,894,611.92
其中：库存现金	1,074.47	684.7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1,931,765.70	16,893,927.2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932,840.17	16,894,611.9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注释 33.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余额	受限原因
房屋建筑物（净值）	7,995,930.70	借款抵押
土地使用权（净值）	8,273,507.75	借款抵押
合计	16,269,438.45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期合并范围变动的原因是公司新设子公司北京永达食业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永达食业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朝阳区	调味品、调味品的销售等	55		投资设立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 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 46.75%。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二（一）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31,932,840.17	31,932,840.17	31,932,840.17			
应收账款	7,736,068.52	8,184,246.18	8,184,246.18			
应收利息	165,000.00	165,000.00	165,000.00			
其他应收款	105,450.00	111,000.00	111,000.00			
金融资产小计	39,939,358.69	40,393,086.35	40,393,086.35			
短期借款	10,950,000.00	10,950,000.00	10,950,000.00			
应付账款	2,548,285.94	2,548,285.94	2,548,285.94			
其他应付款	817,633.07	817,633.07	817,633.07			
金融负债小计	14,315,919.01	14,315,919.01	14,315,919.01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16,894,611.92	16,894,611.92	16,894,611.92			
应收账款	9,366,994.33	9,864,572.98	9,864,572.98			
金融资产小计	26,261,606.25	26,759,184.90	26,759,184.90			
应付账款	3,607,770.57	3,607,770.57	3,607,770.57			
其他应付款	686,706.37	686,706.37	686,706.37			
金融负债小计	4,294,476.94	4,294,476.94	4,294,476.94			

（三）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审计期间未发生外币交易业务，不存在外汇风险。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来降低利率风险。

（1）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 10,950,000.00 元，详见附注六注释 12 短期借款。

（2）敏感性分析：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 2015 年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 46,537.50 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假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利率变动，并且已应用于本公司所有按浮动利率获得的借款。

九、 公允价值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二）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应付款项。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对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 表决权比例 (%)
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	河南淇县	有限公司	20,000.00	40.00	40.00

本公司最终控制人为冯永山夫妇。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河南永达康食源食品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股东
河南永达道口食品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河南永达清真食品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鹤壁市永达调理食品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汤阴县永达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淇县腾大食品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河南省财达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河南省淇县永达食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母公司
安阳永达农牧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鹤壁市永达美源食品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河南永达百世特食品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汤阴县永达牧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四) 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河南永达道口食品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1,656,391.70	2,241,284.56
河南永达清真食品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7,270,481.30	2,990,660.75
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1,953,005.25	3,718,400.37
	固定资产采购	11,820.97	
鹤壁市永达调理食品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1,602.45	5,405.92
	动力采购	696,436.62	527,345.30
河南永达康食源食品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17,450.08	263,769.35
	动力采购		596,605.16
	租赁费		116,013.00
鹤壁市永达美源食品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233,844.91	

河南永达百世特食品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24,897.17	
合计		11,865,930.45	10,459,484.41

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河南永达清真食品有限公司	产品及原辅料销售	151,216.17	213,066.83
鹤壁市永达美源食品有限公司	产品及原辅料销售	78,339.59	
	动力销售	1,393,586.32	
鹤壁市永达调理食品有限公司	产品及原辅料销售	381,633.10	319,065.74
	动力销售	582,738.31	619,759.62
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	产品及原辅料销售	243,547.88	109,166.03
	动力劳务销售	1,380,277.96	1,289,105.82
河南永达康食源食品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1,008.55	116,134.09
	动力销售	41,472.12	247,586.71
河南省淇县永达食业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605.13	8,136.76
安阳永达农牧投资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2,769.23
河南永达道口食品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1,417.10	
河南永达百世特食品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1,210.26	
汤阴县永达置业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3,328.20	
淇县腾大食品有限公司	动力劳务销售	329.97	
河南省财达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1,008.55	
汤阴县永达牧业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302.56	
合计		4,262,021.77	2,924,790.83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			236,419.53	11,820.98
	鹤壁市永达美源食品有限公司	805,682.93	40,284.15		
	鹤壁市永达调理食品有限公司	145,679.74	7,283.99	86,540.59	4,327.03
	淇县腾大食品有限公司			2,734.60	136.73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	16,302.30	529,730.64
	河南永达清真食品有限公司	409,944.00	422,161.10
	河南永达道口食品有限公司	15,727.22	90,041.5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鹤壁市永达美源食品有限公司	202,291.97	

5. 关联方担保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冯永山、郭玉凤夫妇	10,950,000.00	2015.12.22	2017.12.22	否
合计	10,950,000.00			

十一、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大承诺事项

本公司以原值为 8,817,617.21 元、净值 7,995,930.70 元、建筑面积 5589.46 平方米，房产证号为鹤房权证市字第 1401004763 号的房屋建筑物和原值为 8,683,900.00 元、净值为 8,273,507.75 元、建筑面积为 39018.242 平方米，土地证号为鹤国用（2014）第 0149 号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自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鹤壁分行取得借款 10,950,000.00 元。借款期限自 2015 年 12 月 22 日至 2016 年 12 月 22 日。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或有事项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5,098 万元并进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鹤壁市永达食品有限公司控制的“商品鸡屠宰加工、熟制品生产”相关资产，即购买河南永达清真食品有限公司 100%股权、河南永达道口食品有限公司 100%股权、鹤壁市永达美源食品有限公司 100%股权、鹤壁市永达调理食品有限公司 100%股权、滑县永达动物蛋白有限公司 51%股权、河南双和盛科贸有限公司 51.61%股权。2016 年 1 月 27 日，新增注册资本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华验字【2016】000066 号验资报告进行审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于 2016 年 2 月 29 日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核准，批准文号为股转系统【2016】1356 号。

截至财务报告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1)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或者以上；
- (2)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或者以上。

按上述会计政策确定的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的对外交易收入合计额占企业总收入的比重未达到 75%时，增加报告分部的数量，按下述规定将其他未作为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纳入报告分部的范围，直到该比重达到 75%：

- (1) 将管理层认为披露该经营分部信息对会计信息使用者有用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2) 将该经营分部与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具有相似经济特征、满足经营分部合并条件的其他经营分部合并，作为一个报告分部。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本公司无报告分部的原因

本公司属食品加工行业，主要产品为调味料、香精、食用动物油脂等，业务较为简单。管理层从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方面，将公司业务视作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财务报表不呈报分部信息。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四、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197,349.48	100.00	448,157.82	5.48	7,749,191.66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8,183,849.48	99.84	448,157.82	5.48	7,735,691.66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不存在回收风险的组合	13,500.00	0.16			13,5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8,197,349.48	100.00	448,157.82	5.48	7,749,191.66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864,572.98	100.00	497,578.65	5.04	9,366,994.33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9,864,572.98	100.00	497,578.65	5.04	9,366,994.33
不存在回收风险的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9,864,572.98	100.00	497,578.65	5.04	9,366,994.33

应收账款分类的说明：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578,542.48	378,927.12	5.00	9,777,572.98	488,878.65	5.00
1—2 年	518,307.00	51,830.70	10.00	87,000.00	8,700.00	10.00
2—3 年	87,000.00	17,400.00	20.00			
合计	8,183,849.48	448,157.82	5.48	9,864,572.98	497,578.65	5.04

(2) 组合中，因不存在回收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账龄	账面余额	账龄
北京永达业科技有限公司	13,500.00	1 年以内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9,420.83 元。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北京华都肉鸡公司	1,756,392.00	21.46	113,734.95
河南莲花味精股份有限公司	1,483,753.50	18.13	74,187.68
郑州蜀海实业有限公司	1,333,816.00	16.30	66,690.80
鹤壁市永达美源食品有限公司	805,682.93	9.84	40,284.15
河南白象调味品有限公司	791,329.80	9.67	39,566.49
合计	6,170,974.23	75.40	334,464.06

5.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其他关联方单位欠款见附注十一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四）4。

注释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1,000.00	100.00	5,550.00	5.00	105,450.00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111,000.00	100.00	5,550.00	5.00	105,450.00
不存在回收风险的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11,000.00	100.00	5,550.00	5.00	105,450.00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不存在回收风险的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其他应收款分类的说明：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11,000.00	5,550.00	5.00			
合计	111,000.00	5,550.00	5.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500.00 元。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110,000.00	
押金	1,000.00	
合计	111,000.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海底捞餐饮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90.09	5,000.00
河南省裕隆时代百货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	1 年以内	9.01	500.00
卢彬	押金	1,000.00	1 年以内	0.90	50.00
合计		111,000.00		100.00	5,550.00

6.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注释 3. 长期股权投资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50,000.00		550,000.00			
合计	550,000.00		550,000.00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永达食业科技有限公司	550,000.00		550,000.00		550,000.00		
合计	550,000.00		550,000.00		550,000.00		

注释 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0,038,477.14	27,103,941.85	35,144,451.09	23,086,678.50
其他业务	4,029,571.39	3,417,229.56	2,982,579.96	2,409,548.26
合计	44,068,048.53	30,521,171.41	38,127,031.05	25,496,226.76

注释 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103,282.83	4,180,011.47
加：资产减值准备	-43,870.83	-445,541.8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82,114.04	2,312,799.60
无形资产摊销	196,653.89	197,657.0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1.0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5,000.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338.49	111,385.4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63,862.85	1,466,803.3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73,197.21	8,523,641.2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03,645.45	110,052.8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5,136.30	16,456,809.1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1,263,707.75	16,894,611.9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894,611.92	1,170,462.1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369,095.83	15,724,149.81
4、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十五、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1.0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595.6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2,688.7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33.11	
合计	14,244.84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04	0.0812	0.08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02	0.0809	0.0809

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一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河南永达美基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